

会议签到表

会议主题	中芯国际（北京）新增备用 VOC 处理系统项目 验收专家评审会			
会议时间	2018.9.25 15:00	会议地点	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（北京）有限公司	
序号	姓名	职务	所在单位	联系方式
1	刘力洋	高工	东江环境(北京)环境技术有限公司	1362104792
2	许同松	高工	北京东方石化公司	1381187386
3	杨勇	高工	北京东方石化公司	1301085869
4	张强	工程师	上海环境	15209854443
5	王瑞月	工程师	中芯国际	18911229281
6	刘晓松	经理		18911229246
7	宋杰	工程师	中芯国际	18911229097
8	李政		北京环境技术有限公司	13910256063
9	张宇	工程师	BPC	18618257801
10	张宇	工程师	EPC	13811149621
11	张宇	经理	中芯国际	18911229089
12				
13				
14				
15				

中芯国际（北京）新增备用 VOC 处理系统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

2018 年 09 月 25 日，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（北京）有限公司根据《中芯国际（北京）新增备用 VOC 处理系统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》，并对照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，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、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，以及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、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，对新增备用 VOC 处理系统项目进行验收。验收小组现场核实了本项目的建设与运行情况，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。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：

一、工程建设基本情况

（一）建设地点、规模、主要建设内容

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（北京）有限公司新增备用 VOC 处理系统项目位于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昌大道 18 号厂区内 B1C 厂房房顶。本项目新增一套备用 VOC 处理系统，采用沸石转轮吸附-焚烧处理工艺，作为原有处理系统的补充，在一定程度上可减轻有机废气对主处理系统的负荷冲击，保证处理效率，同时可提高应对有机废气非正常排放事故风险的防范能力。

（二）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

本项目主要为现有厂房顶部设备及其管线的安装，与四周厂界距离均在 50m 以上，建设过程中仅产生少量施工安装固体废物，对周边大气、水、土壤、声环境影响很小。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（北京）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委托中环联（北京）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完成《中芯国际（北京）新建污水处理站、新增备用 VOC 处理系统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，2014 年 12 月 23 日取得《关于“中芯国际（北京）新建污水处理站、新增备用 VOC 处理系统项目”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》（京发环审字[2014]270 号）。

（三）投资情况

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806 万元，均为环保投资。

（四）验收范围

本次验收范围为中芯国际（北京）新增备用 VOC 处理系统。

二、工程变动情况

经现场调查及与建设单位核实，本项目地址、投资、性质、处理规模、处理效果、治理措施等均与环评报告基本一致，没有发生重大变动。

三、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

魏祺 杨勇 许海松 刘峰 张强 宋杰
成晓娟 王春月 李政 张敬伟



(一) 废气

厂区原有三台有机废气处理系统，分别位于 B1A、B1B、B1C 厂房顶部。本项目于 B1C 楼层顶部新增了一套 VOC 处理系统，沿用原有沸石转轮吸附-焚烧的净化方式。该设备通过电控系统，作为原有三台处理设备的备用系统。废气处理后通过排放筒排至大气。

(二) 噪声

本项目在 B1C 楼层顶部，采用联轴式风机等低噪声设备，运行时噪声较小。

(三) 固体废物

本项目在运行过程中不产生固体废物，在设备检修维护中会产生少量清洗废水和油类废物，公司已妥善收集保存并交有危险废物资质单位处理。

四、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

在验收监测期间，工厂正常生产，环保设施全部正常运转，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对工况(75%~89%)的要求。

经监测，各污染物排放情况如下：

(一) 废气

颗粒物排放浓度为 1.2~2.25mg/m³，排放速率为 0.049~0.100kg/h。

二氧化硫排放浓度为 <3mg/m³，排放速率为 <0.05kg/h。

氮氧化物排放浓度为 6~10mg/m³，排放速率为 0.1~0.2kg/h。

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为 1.05~2.13mg/m³，排放速率为 0.0153~0.0602kg/h。

监测结果表明，废气排放各指标均符合北京市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(DB11/501-2017) 排放限值要求。

(二) 厂界噪声

监测结果表明，厂界噪声昼间为 54~60dB (A)，夜间为 43~50dB (A)，符合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(GB12348-2008) 中 3 类标准要求。

(三) 固体废物

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置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中相关规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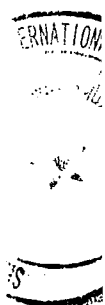
五、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

在验收监测期间，生产设备及配套设施全部正常运转。监测数据表明，本项目废气和噪声能够做到达标排放，危险废物处置符合要求，对环境影响较小。

六、验收结论

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，项目环保手续完备，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“三同时”管理制度，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

杨勇 许海松 刘力军 张强 宋燕 魏政 解博



各项污染防治措施，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，符合竣工环保验收规定，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。

七、后续要求

1. 本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后，应进一步加强环保设施管理，确保环保设施稳定运行，按规定填写和保存环保设施运行记录。
2. 备用 VOC 处理系统须定期测试，确保系统处于正常备用状态。
3. 完善备用 VOC 处理系统切换操作规程，并对相关岗位人员进行培训，确保切换一次到位。

八、验收人员信息 (名单附后)

验收工作组:

杨勇 许百松

曹祺

张益敏

李政

叶晓华 叶敏



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(北京)有限公司

仅供项目公示使用